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6月27日下午15:00，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1日以电话和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召开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郑思敏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200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6年6月3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7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